

英德市市区公办初中七年级招生工作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关于适龄儿童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招生对象

未建立初中学籍的小学六年级应届毕业生。

二、招生原则

市区公办初中七年级招生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划片、就近、免试”的原则。教育局负责划分招生区域，明确学位登记类型和积分办法，市区各公办初中学校负责组织实施。

三、招生办法

根据招生规模，各学校从学位登记类型第一类开始依次确定录取学生名单，学位额满后，余下的登记类型将统筹调剂到其它有空位的学校（市区公办学校无空余学位则返回到适龄儿童户籍所在地就近入学）。多校同区域招生按填报学校的学位类型和积分高低获取入学资格，如学校学位不足，某一登记类型人数较多，学校无法全部招收该类型时，将根据该类型的积分高低顺序确定录取名单，该登记类型未达到类别和积分要求的适龄儿童则调剂到其它学校或返回户籍地所在学校就近入学。九年一贯制学校的小学毕业生可在本校直升初中。户籍属于英城街村小或英城街道

村小毕业的小学生，原则上由英城街中学录取。

（一）学位登记类型

第一类：属市区户籍（仅城东、城南、城西、城北、城中居委范围）的适龄儿童，按户口本详细地址确定登记学校，按适龄儿童户口登记年份月份确定积分，每满1月积1分。报名需提供户口本、出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第二类：父母或本人在市区拥有房产（已办理房产证）的适龄儿童，按房产详细地址确定登记学校，按产权登记年份月份确定积分，每满1月积1分（产权占比达50%及以上）。报名需提供户口本、出生证、合法房产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第三类：学籍在市区学校的小学生，且在英德市区连续居住并在英德市区依法缴纳社保（仅限城镇职工社保和灵活就业人员社保两种，不包含城乡居民社保）的市区投资经商人员或有稳定职业的务工人员，其子女按实际居住地址确定登记学校，按社保参保年限确定积分，每满1年积1分。清远市外户籍人员还要提供有效居住证。报名时提供户口本、出生证、学籍卡、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缴纳社保材料等原件和复印件，清远市外户籍还需提供《广东省居住证》。

第四类：适龄儿童除父母以外的直系亲属（祖父母、外祖父母）在市区拥有房产，在同一户口本（或同一户籍地址）或能提供亲属证明（经派出所或村居委盖章），按房产所在地址确定登记学校，按产权登记年份确定积分，每满1年积1分。报名需提供户口本、出生证、合法房产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第五类：在英德市区居住并在英德市区依法缴纳社保（仅限城镇职工社保和灵活就业人员社保两种，不包含城乡居民社保）的市区投资经商人员或有稳定职业的务工人员，其子女按实际居住地址确定登记学校，按社保参保年限确定积分，每满1年积1分。清远市外户籍人员还要提供有效居住证。报名时提供户口本、学籍卡、出生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缴纳社保材料等原件和复印件，清远市外户籍还需提供《广东省居住证》。

备注：

1. 集体户不属于第一类登记类型，按其户籍挂靠地址确定登记学校，参考其他条件归属登记类型，或依据学校学位情况统筹安排。

2. 以房产核算的积分，其用途必须是住宅或商住，房产所有权必须是独有或与他人共同共有，已产权分割的，则不少于50%的产权按每满1月积1分；少于50%按实际比例核算（如49%产权，则每满1月积0.49分；48%产权，则每满1月积0.48分……）。

3. 现役军人、英烈英模、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等国家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的特殊群体，持有效证明材料享受入学优待政策。

4. 学位登记所需提供的所有材料须真实、有效，一旦核实为虚假材料将取消其学位登记资格。

（二）学位登记办法

1. 网上预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的适龄儿童，在规定时间内（英德发布另行通知）通过微信“**清易办**”小程序实行网上报名。选择“**入学报名**”，登录后选择“**英德市**”进入相应的报名通道（各公办学校不接受跨区域报名），填写信息或上传相应资料的照片，经认真检查且确认录入信息与有效证件相符后，再“**保存并提交**”学位申请。当系统审核状态为“**学校审核**”时，说明已成功提交学位申请。

家长务必在规定期间完成网上预报名，逾期不再接受报名，并视为放弃学位申请资格。符合学位申请条件的适龄儿童可按学校招生区域自报一所公办学校，或自报一所民办学校，也可以同时填报一所民办学校和一所公办学校。报读民办学校的，要在充分了解所选择的民办学校的办学情况、收费标准、招生计划等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家庭经济状况和个人意愿进行选择。

学位申请问题可拨打各学校招生电话咨询。在网上预报名期间，各招生学校接受现场咨询（上午 9:00-10:00），指导和帮助家长解决网上预报名问题。家长可以根据自身实际选择咨询方式。

2. 网上审核

各招生学校对网上报名的适龄儿童（少年）报名材料进行审核。采集、整理已报名的适龄儿童（少年）户籍、房产、社保等信息，并初步查验。

3. 预约现场审核

对网上审核后存在异议的，各学校工作人员通过电话或短信通知家长到系统分配登记学校现场审核。收到电话或短信的家长要按登记学校预约的时间，携带学位申请材料的原件、复印件到校核验材料。系统审核状态为“学校审核”且没有收到学校通知的，家长不用到学校现场提交学位申请材料。审核状态为“资格审核未通过”的，表示不符合报名条件且不安排学位。

4. 公布招生名单。

各学校于8月25日前公布招生名单及报到方式，家长也可登录网络报名系统查询审核及录取状态。因市区学位紧张，请没有录取的适龄儿童回户籍所在地登记入学。

四、招生区域划分

1. 广州大学附属中学英德实验学校 and 英德市第一小学

英州大道以东，富强路以南，滨江路以西区域范围。

2. 英德中学初中部

(1) 仙水中路至仙水北路以东、教育路以北、团结路至环秀西路以南、英州大道以西范围；

(2) 富强路以北、英州大道以东、光明路以南、和平路以西范围。

3. 英德市第八中学与英城街中学

(1) 富强东路以北、和平路以东、北江大道至西岸滨江路以西范围

(2) 和平路以西、光明路--环秀西路--团结路以北、仙水

北路至马山公路北辅路以东范围。

4. 英德市浣阳学校

(1) 迎宾大道以东、金子山大道以南、仙水路以西范围；

(2) 英州大道以西、教育路以南、仙水路以东、稚川路以北范围。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 30 日后施行，有效期 5 年。

